

集體安全

是忠信的，又敬畏神過於眾人(尼七：2)

品格是個人的尊嚴和價值所在，是個人的事。在公眾事務上，是否應該注意個人品格呢？

公眾團體與個人，不是對立的。這是說，團體是個人的集合體，沒有個人就沒有團體；所以只有團體裡的個人，不是團體或個人。

城牆建造好了，也安了門。但城的安全可靠，在於管理人的可靠。尼希米是神忠心的僕人，但人的精力總是有限的，他和跟隨的人，夜間睡覺都不脫衣服，已經堅持了相當的時間，至少有五十二天(尼四：23 六：15)，不能無限期的延展下去。尼希米知道，仇敵的多次破壞，並沒有成功，決不會停止，為長久之計，有必要簡選領袖，組成防衛系統。

我就派我的弟兄哈拿尼和營樓的宰官哈拿尼雅，管理耶路撒冷，因為哈拿尼雅是忠信的又敬畏神過於眾人。我吩咐他們說：“等到太陽上升才可開耶路撒冷的城門，人尚看守的時候就要關門上門。也當派耶路撒冷的居民各按班次，看守自己房屋對面之處。”
(尼七：2,3)

負責人的品德

尼希米在宮廷日久，自然曉得如何組織動員；建立了防衛的營堡，有駐守的人，統領的司令更為重要，如果所任非人，通敵叛國，或發動兵變，在歷史上是常有的事。尼希米派胞弟亞拿尼管耶路撒冷的行政，派亞拿尼雅任防衛長官。他們適任的條件是誠實可靠，而且在才能之外，更重要的是敬畏神。

注意全城安全

一般是天亮即開城門，但為了安全起見，耶路撒冷是等到太陽升起溫暖了才開城。信徒要先早起靈修禱告，開門出去工作，才可以安全，能得勝仇敵。

人人當盡責任

防守全城，不只是少數人的事，更不能輕託僱傭，必須全民皆兵，人人看守自己房屋對面之處，不要等人告訴有警。

查明生命根源

有了城牆，還要動員人力，住在城內，才可以防守。但住耶路撒冷的人，必須生命來源清楚，不許異類混雜其中。今天教會也是要注意有屬天的生命的人，才可放心任其負擔聖工。